

看诗不分明

(61)

读刘禹锡诗，有时会想起杜甫。后来发现早有不少前人把他们放在一起评价了。何焯一再将刘禹锡和老杜相提并论，评刘禹锡《蜀先主庙》说：“非千钧笔力不能。二十字中，无字不典，无字不紧，老杜执笔，不过如此。”评《金陵怀古》则说：“此等诗何必老杜？才识俱千古。”沈德潜也赞叹其《始闻秋风》道：“下半首英气勃发，少陵操管不过如是。”

就其千钧笔力，就其法度谨严，就其意蕴浓郁、气度沉着而言，这些评价都是令人信服的。

作为当之无愧的“诗圣”，杜甫的总体成就确实无人能过（连李白也只是比肩而立），但也未必每个单项都是冠军——在怀古咏史诗领域，若论“才”，刘禹锡和杜甫堪称伯仲；若论“识”，刘禹锡其实是超过杜甫的。

杜甫对诸葛亮是作为理想人格的化身来推崇的。著名的《蜀相》表露无遗：“丞相祠堂何处寻，锦官城外柏森森。映阶碧草自春色，隔叶黄鹂空好音。三顾频频天下计，两朝开济老臣心。出师未捷身先死，长使英雄泪满襟。”这后世洒下英雄泪的人里，无疑就包括了杜甫自己。

杜甫还有一首《八阵图》也是歌颂诸葛亮的：“功盖三分国，名成八阵图。江流石不转，遗恨失吞吴。”

刘禹锡对诸葛亮如何评价呢？他也写过《观八阵图》：“轩皇传上略，蜀相运神机。水落龙蛇出，沙平鹅鹑飞。波涛无动势，鳞介避余威。会有知兵者，临流指是非。”说诸葛亮的神机，至唐时仍有余威，仍令后人评说不止，可见刘禹锡对诸葛亮也是十分景仰的。

杜甫《咏怀古迹五首》之四、五都和刘备、诸葛亮有关。其五诗云：“诸葛大名垂宇宙，宗臣遗像肃清高。三分割据纡筹策，万古云霄一羽毛。伯仲之间见伊吕，指挥若定失萧曹。运移汉祚终难复，志决身歼军务劳。”这首写得精彩，浓缩而艺术地评价了诸葛亮的政治、军事才能，使得“诸葛大名垂宇宙”“万古云霄一羽毛”这样极夸张的两句赞誉语到渠成、全不费力，因此广为流传。

这首诗的开头和中间都极好，独缺豹尾，结尾两句黯然失色。以杜甫的才

华，这当然不是才思和笔力的问题。

且来看刘禹锡如何写同一个题材：“天下英雄气，千秋尚凜然。势分三足鼎，业复五铢钱。得相能开国，生儿不象贤。凄凉蜀故妓，来舞魏宫前。”（《蜀先主庙》）

首联从先主庙的气势写起，暗用《三国志》曹操所言“今天下英雄，惟使君与操耳”的典故，赞颂由庙及人。颌联概括而贴切地赞颂了刘备一生的业绩，此联难对而工妙。颈联异常精拔，论断简切，十个字写尽刘备一生的功过得失：能得到诸葛亮这样的贤相帮他建立蜀汉政权，可惜嗣子不肖、刘禅全然不能效法父亲的德行。结果呢？只落得蜀国原来的妓乐们，在魏宫的宴席上歌舞。只此一舞，蜀之亡国便不言而喻了。“凄凉”二字涵义自深，首先是用典，《三国志》中记载当时旁人“皆为之感恻，而诸葛亮自若”。凄凉的

是当时献舞和观舞的人（除刘阿斗以外）；其次是隔代的凄凉，面对国势衰颓而当权者仍不知重视人才的现实，诗人感到无尽凄凉。再一层，庸碌无能、全无心肝之輩断送基业，盛衰转眼，兴亡无情，而后人未必能吸取其中教训，思之能不令天下人感到凄凉？

此诗主旨在“得相能开国，生儿不象贤”中已经揭示：人才决定兴亡成败，得人者昌，失人者亡。这也是贯穿刘禹锡咏史诗作中的一条思想主线。

相形之下，杜甫的“出师未捷身先死”，似乎将蜀国失败的原因归结于诸葛亮不幸早逝，而“运移汉祚终难复”将原因又归之于国运和气数，都没有触及失败的真正原因，更没有规律性的洞见。可能是“为尊者讳为贤者讳”，也可能是心性仁厚不忍苛责，但全诗因此沾染了丝丝缕缕平庸味和陈腐气。

公允地说，杜甫的感情更投入，赞美更虔诚，评价更悲悯，可以见出他是一位仁厚君子，但也可以说，他始终不脱一个臣子的身份；而刘禹锡，则接近纯粹的知识分子立场，态度更超然，不止于仰慕和悲叹，他的眼光是审视的，洞穿历史、褒贬现实的，由此，立论剖切，见识不凡，更有价值。

得人者昌，失人者亡。用富有艺术感染力的诗歌揭示如此重要的历史规律，或者说，能将真知灼见传达得如此深切感人，好几个刘禹锡，便赞他一句“见识胜过杜甫”，有何不可？

“干净”是一个美好的词，涉及目光、声音、文字和内心。但凡男女，美丑都在其次，只要干干净净，便尚可观，也可交。这种干净，是由内而外的，来自整洁的衣裳，更在于眉眼之间与言笑之时。如果好洁成癖，也尚可原谅。所谓人无癖不可与交。视觉之外，嗅觉、味觉、听觉都存在洁癖。我知道很有一些人不能忍受薄荷牙膏的气味，而素食更是一种口味上的洁癖，好静则是听觉上的洁癖，甚至格律诗也是一种话语上的洁癖。

大概我本身是一个有洁癖的人，特别能容忍传说中处女座挑剔和天秤座

的讲究，甚至对男人用香水或面膜之类的事也能带着几分欣赏的态度，至少这样的人是热爱生活的。我们美院前院办主任，曾说起当年偶然进一位朋友的办公室，看见他的办公桌纤尘不染，拉开的抽屉中，物件都分门别类，整洁有序，当场决定把女儿嫁给他。我突然想到诗人王维每天要打几十遍屋子，不知是否得到过他的丈母娘的欣赏。而读镇海中学时的第一堂政治课，来了个面如满月的政治老师，说话声音雄浑莫辨，关于他的性别问题我和同桌整整讨论了一节课。下课时他走下讲台，意外发现他的脸部与后脖颈颜色截然不同，面部尚称白皙，耳后却土壤肥沃，便确定这是个男老师！梁实秋写过男人之懒之脏，“扞虱而谈”的是男人，还有人当众搔背，从袖口里摔出一只老鼠的。这样的男人，只能很抱歉地绝交了。

但是各种匪夷所思的洁癖传闻往往发生在男人身上。大概女人本身是水

做的，再干净也不为过，无需大书特书。而男人的极致洁癖令人瞠目结舌。曾经看到一篇报道说某男每天洗澡费时四小时，要用去整整一块香皂，这和历史上的洁癖奇才米芾有得

洁癖

胡建君

一拼了。米芾的靴子被人碰过，便要脱下反复清洗。他每天都处于洗手洗澡的状态。蔡肇为米芾写的墓志铭中有“洗衣濯带肌皴皴”句，说的是他洗濯太勤，以至于皮肤都起皱了，而且这等生活小事居然堂而皇之进入了墓志铭，可见洁癖的行径已经构成了他生活的重要部分。当然他还是不及史上那位因被男人拉过

衣袖而砍了胳膊的女子，这种由道德洁癖到生理洁癖的延伸更堪称悲哀。

有位朋友在微博上发图，她花了一整个下午，把办公室养的君子兰的每片叶子都擦洗得干干净净，两面发光。但她若遇到奇葩的倪云林，便要甘拜下风。倪云林每天派人打水上下下清洗庭院里的两棵梧桐树，生生把树给洗死了。因为听到住宿客人

晚上的一声咳嗽，他整夜未眠，一早便四处细细巡看这位客人朋友是否在他家地上吐了痰。他的香厕是一座挑空的楼阁，用香木搭好格子，下面填土，上铺洁白的鹅毛，“凡便下，则鹅毛起覆之，不闻有秽气也。”这样的“设备”让现在的星级宾馆为之汗颜。这样的人更不允许在文字或画面中出现不洁之物。

隐喻传统或许就源于洁癖美学，凡涉及肉体及情爱，便觉得不洁，必用动物和植物来替代。前两天利维传给我《夜雨秋灯录·离垢园》，里面的主人公贾云章深有洁癖，连做爱都要挑选良辰吉日，反复清洗身体。倪云林也有这个毛病，差点把人家姑娘大半夜的给洗感冒了，洗着洗着天也亮了。有些男人的这种洁癖也可能是道德禁忌高度发展的畸形



产物。其实这样的人，还是“割了最省事”。但心魔依旧无法去除，许多太监会觉得自己不洁，像魏忠贤如厕必用金沙粒、香木屑接着，也是内心短缺不自信的表现吧。

《离垢园》中有段意味深长的话，说到这些人往往属于外风雅而内刻薄，假清洁而真污秽者。“何者为真，何者为幻？以为真即真，以为幻即幻。真幻皆根于心，而不限以地也。”所谓污秽与洁净亦如此。如果有一天能无惧无怖，无欲无执，在邈邈处也可得清静，才能真正内外通透、心如琉璃，得大光明与自在吧。

天涯论坛上有人自称刚翻译了一部六十万余字的心理学著作，现在得闲发帖，来解答一些英语爱好者学习上的疑问。颇为志得意满。

此帖一开，跟帖者众。对帖主大表敬仰。六十万字，不老少了。而人的心理曲折复杂，心理学流派众多，又要介绍各派的开山鼻祖，源远流长，流派特点、变迁，分析方法，优势缺陷等等，要翻译清楚明白，确实不易。

帖主闻之，得意之情更难稍遏，遂拿出翻译中得意之举示例一二，却引来众多反对意见。帖主坚称，此乃专业翻译，不可以常理推之，云云。

有人不复于此纠缠而另辟蹊径，抛出一个问题就教于此方家。

I want to be what I was when I wanted to be what I am now.

帖主倒也不示弱，当即给出答案：城里的人想出去，城外的人想进去。

旋即又招来佩服者，称翻译得贴切天成。不料亦有不屑者称，拿两种语言里现成的名句、格言加以配对，乃翻译初学者之大忌。两下里云泥之别，该帖随即又热闹非凡。

又有人不招不摇，回复曰：帖主此翻译不当处有三：

其一，又要进去，又要出去，究竟居于何处。作为专业译者，措辞严谨不够。

其二，句子原意为个人体验，而帖主翻成了大众普遍的（universal）体验，扩大了外延。

其三，原意为个人感悟在时间维度纵向的比较，帖主扩大了内涵。

此言一出，在座皆叹服。亦有人急切地询问此高手，是否可以指点迷津，给出正解。破而立之，尤见其高。恰似王小玉说书，这境界又上了一层。

回复曰：因为原句没有上下文，且以直译试之：现在的我想成为过去的我，而那时的我想成为现在的我。

高下立判。

翻译记趣

李峰



南溪新水生（中国画）沈爱良

城市的野草

王鸣光

野草的茎或高或矮，叶子或细或宽，挤在一起，或稀稀疏疏的一撮、或纷纷杂杂一簇，萋萋而杂乱。

城市需要清洁整齐，井井有条。城市的草，个子一样高低，叶子一般阔窄，毛茸茸，齐刷刷，如毯似毡。平时干了，浇一浇；长了，割一割。

城市里有土壤的地方，被城市的草铺上了；没有土壤的地方，被水泥覆盖了。城市没有给与野草生存的“户口”。

然而，春风来到城市，野草也来到城市。在荒山野岭中，它们恣意地生长；在田野地头，它们自在地蔓延；在城市里，它们只能在缝隙里生存。

城市的行道树下，裸露着一小块泥土，这，足以成为野草的乐土。看，一株野草长得有半尺高，茎结实茁壮，上面长着好看的心形叶子，在风中摇曳时娉婷婷婷，颇有荷叶的风姿。在一棵行道树下，有小小一丛草，高度连一根小手指也不到，却碧绿碧绿的，细小的茎和叶里饱含着旺盛的汁水，充满着勃勃生机。

人行道上铺着彩色的砖，严丝合缝。然而走的人多了，便有了凹凸，露出一丁点缝隙。于是，从缝隙中探出了一株野草。它仿佛蛰伏已久，如今总算抓住机会，熬出了头。然而它的命运注定多舛：这里人来人往，一个尖锥般的高跟鞋跟，朝它踩下去，犹如一把长剑刺中了它，它仿佛尖叫一声，一片叶子顿时支离破碎；一只44码的板鞋，如同一辆坦克车似的朝它身上碾过，它带着一声呻吟，顿时趴伏下来，踏扁的茎带着汁水，紧贴在地上。然而，没有几天，在这一丁点缝隙里，在步履如流中，又有新的茎挺立起来。新的叶片摇曳起来……行道树下的野草，常常被环卫工人连根拔起；人行道上松动的砖块，经过修缮重新变得严丝合缝，又一次杜绝了野草的空间。

然而，不只在行道树下，在不平的人行道上，同时在围墙边、花坛旁，在道路隔离栏下，甚至在居民家中废弃的花盆里，只要有星星点点的泥，都有野草。若将这些散布的野草汇聚起来，就会形成一股蓬勃之势。

这是一种旺盛坚韧的生命力，在城市里闪耀。

秋吟三曲

王养浩

回首仲秋时令，放眼丽秋，侧耳鸟鸣。千家团圆，万家灯火，人间喜庆。对芳尊浅酌慢饮，望皓月高歌欢吟。嫦娥倩影，吴刚瑶琴，几度酩酊。

窗外桂花数几枝，幽香芬芳会有时。吟花词，赏仙子，洁本高雅无艳姿。一场西风化为泥，余香如故留于世。

秋菊七色开，朵朵惹人爱。笑声如潮花如海，采菊曲径外。九州遍数精彩，开镰擂台，旌旗舞摆。

人生有时就是这样戏剧化，当一些人苦苦追求某些目标却迟迟得不到时，而另一些人却在不经意间就取得了。

年初家庭聚会上，表弟和我聊天时说起，电视台有一档名为“弈棋耍大牌”的棋牌类直播节目很火，只要选手在指定的网络平台上参加预赛并打到前三名，就有资格上电视参加直播比赛。表弟在网络平台上参加了很多次预赛，但至今没有取得资格。

几周后一个下午，我在家闲来无事，就试着用表弟说的方法，在电脑上下载了客户端，参加了网络预赛，打完预赛后因为要赶到饭店为长辈祝寿，所以连成绩都没看。席间接到表弟一个电话，说我下午资格赛的暂时排名第二，还要看当晚第二场预赛的成绩。回到家后，打开电脑，发现我最终获得第三名。于是我第一次参加预赛，就拿出了表弟梦寐以求、能上电视参加直播比赛的资格。

“太容易得到的东西你不会去珍惜”，这句话也在我身上得到了印证。直播当天，我纠结于穿哪件衣服更上镜，“头势”不是不清爽等等，却忽略了比赛本身所需要的技战术素养。比赛的过程我也如同走马观花，早就失去晋级的竞争力，最终排名垫底。

有了一次失败经历后，我开始留意任何能提升牌力的渠道。不久，第二季直播比赛开始了。很幸运，我又获得了参赛资格。由于专门研究了记牌方法，我对第二次直播比赛充满期待，甚至在出发前，我告诉家人我会在比

赛晋级后摆出什么样的POSE。

然而理想很丰满，现实却很骨感。直播时，我自以为是地嚼了根口香糖减压。当我在竟叫地主成功后，镜头马上给到我，因为演播厅只转播画面不转播声音，当时摄像师就在旁对我说，“嘿，那个穿黑衣服的选手，人坐坐正，别嚼口香糖。”被他一喝斥，我脑子一片空白，嘴里的口香糖嚼也不是吐也不是，在极不自然的状态下犯了两个错误，被第一名的选手把分差拉大到了40分。在比赛插播广告的空隙，导播跑过来说，“如果某位选手分数落后太多，因为直播时间有限，会取消其竟叫权。”听完这句话，我的心反而沉下来了，一路翻盘，越战越勇，在打到最后

两上电视直播赛

黄玮

赛晋级后摆出什么样的POSE。然而理想很丰满，现实却很骨感。直播时，我自以为是地嚼了根口香糖减压。当我在竟叫地主成功后，镜头马上给到我，因为演播厅只转播画面不转播声音，当时摄像师就在旁对我说，“嘿，那个穿黑衣服

5分钟时，把分差缩小到了只有4分。然而最后时刻，由于计算失误，在一片叹息声中我还是失去了晋级资格。当我再次走出直播厅时，却没有太多的失落感。

古人说，人生如棋，一步错，步步错，满盘皆输。而通过这两次直播比赛的经历，我认为人生更如牌，成功的人生不在于你是否拿到一手好牌，而在于怎样把一手烂牌打好。棋牌类运动也不是“雕虫小技”，健康的棋牌运动不仅能锻炼人的心智，还修炼了人的“牌外功夫”，让人能以一种更为宽容、更有韧劲的生活态度应对着城市紧张的生活节奏，也衷心祝愿这种接地气的、有广泛群众基础的比赛能越办越好。

明日请看《演讲得了三等奖》。

我参加过的比赛